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22-129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董事 6 名。会议由董事长王传福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及审议并同意发布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确认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及相关工作人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发布上述季度报告全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向参股公司购买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非执行董事吕向阳先生间接控制东莞市德瑞精密设备有限公司，属于关联董事，吕向阳先生已按规定回避表决，该议案获其余五位非关联董事全票表决通过。

经审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购买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东莞市德瑞精密设备有限公司采购锂电设备，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113,000 万元；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并办理相关手续。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内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有关交易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参股公司购买设备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